屏東縣萬丹鄉111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自強獎學金申請書

申請期間：至112年3月25日(六)止

姓　名		就讀學校	
身分證字號		就讀年級	年級
出　生年月日	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	聯絡電話	住家： 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手機：(家長或申請人) 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戶籍地址	屏東縣萬丹鄉　　村　　鄰 路(街)　　段　　巷　　弄　　號　　樓		
通知寄送地址	※寄送領取獎學金通知信函用（需至萬丹鄉公所領取獎學金） □ 同上戶籍地址　（非戶籍地址收件請於下方填寫地址） □ 寄至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		
申請獎學金種類	□國民小學：每名$1,000元（成績平均85分以上）。 □國民中學：每名$1,500元（成績平均75分以上。 □高中職校（含五專前三年）：每名$2,500元（成績平均75分以上）。 □大專院校（含五專後二年）：每名$3,500元（成績平均75分以上）。		
繳交文件5項	**1. 本申請書** **2. 前學期成績單正本(影本請加蓋學校印信)** **3.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** **4.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** **5. 低收入戶證明書（有效期限內）** ※　請逕送以上資料至本所民政課，或郵寄至本所，以郵戳為憑。 （收件地址：913屏東縣萬丹鄉和平西路155號 民政課收）		

(以下部分由鄉公所填寫)

審查結果	1.審查合格，成績符合本獎勵標準，擬發給獎金： □國小1,000元　□國中1,500元 □高中職2,500元　□大專3,500元 2.審查不合格，原因： □成績未達標準 □其他：	承辦人